

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自2015年至今连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辛勤努力表示诚挚的感谢。

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客观性，并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，公司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1、2017年12月5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

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公司将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6949923XD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剑涛，顾仁荣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02 月 22 日

经营范围：审计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公告编号：2017-039

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6日